

東南科技大學傑出校友吳義芳獎助學金補助要點

- 一、 目的：
補助有心向學但經濟有實際困難的同學。
- 二、 申請資格：
限日間部且家庭經濟實際清寒的學生。(清寒可佐證或附清寒證明皆可)
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65(含)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 70 分(含)以上，
該學期未曾遭記小過以上處分。(不含新生第一學期)
由學生自行申請或師長代為提出申請皆可
- 三、 審核：
 1. 申請書由師長簽認交系辦公室，由系主任做確認提簽。
 2. 由校友會組成籌組遴選委員會審核並遴選排優先序。審核原則：請以公開公平為審核的原則。
- 四、 名額：
由吳義芳校友捐助金額決定補助名額。(原則一學期一位，但補助認有必要增加時，可酌量調整)
- 五、 協助事項及補助生活助學金：
協助事項：每週定期工讀時間另訂之。
(由校友會指派協助處理工讀及助學金之發放)
受補助之同學必須於學期末時繳交一篇英文自傳或學習心得報告。
第二次申請通過者因已有自傳，故須繳交一篇整學期中英文學習心得報告。
補助助學金：一學期貳萬伍仟元整(分二次支領)。
 1. 核定通過即發第一次助學金
 2. 學期末時繳交一篇英文自傳或學習心得報告(電子檔)後即發放第二次助學金。
- 六、 每學期申請時間如下：
 - (一) 原則以每年三月底以前申請上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 原則以每年九月底以前申請下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七、 檢附證明如下：
 - (一) 自行填寫申請表(申請表向系辦公室領取或校友會網站下載即可)
 - (二) 清寒證明或其他佐證資料。
 - (三) 前學期成績單。
 - (四) 學生證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 - (五) 自傳(含家庭經濟狀況)。(第二次申請者須附中英文學期心得報告)請附電子檔 e-mail 電子系主任指派承辦人。
另紙本資料請擲交電子系主任指派承辦人(承辦人由系主任指派熱心工作人員)。
- 八、 經費來源：
視本校吳義芳校友捐款指定用途：補助本校同學生活助學金用。
- 九、 校友會得協助提領補助金給受補助學生。
- 十、 本辦法經吳義芳校友親簽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南科技大學電子系傑出校友張偉華獎助學金補助要點

- 一、 目的：
補助有心向學但經濟有實際困難的同學。
- 二、 申請資格：
限電子系日間部且家庭經濟實際清寒的學生。
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70(含)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80分(含)以上，
該學期未曾遭記小過以上處分。(不含新生第一學期)
由學生自行申請或師長代為提出申請皆可
- 三、 審核：
 1. 申請書由師長簽認交系辦公室，由系主任做確認提簽。
 2. 由校友會組成籌組遴選委員會審核並遴選排優先序。審核原則：請以公開公平為審核的原則。
- 四、 名額：
由張偉華校友捐助金額決定補助名額。(原則一學期四位，但補助認有必要增加時，可酌量調整)
- 五、 協助事項及補助生活助學金：
協助事項：每週定期工讀時間另訂之。
(由電子系指派協助處理工讀及助學金之發放)
受補助之同學必須於學期末時繳交一篇英文自傳或學習心得報告。
第二次申請通過者因已有自傳，故須繳交一篇整學期中英文學習心得報告。
補助助學金：一學期貳萬伍仟元整(分二次支領)。
 1. 核定通過即發第一次助學金
 2. 學期末時繳交一篇英文自傳或學習心得報告(電子檔)後即發放第二次助學金。
- 六、 每學期申請時間如下：
 - (一) 原則以每年三月底以前申請上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 原則以每年10月底以前申請下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七、 檢附證明如下：
 - (一) 自行填寫申請表(申請表向系辦公室領取或電子系網站下載即可)
 - (二) 前學期成績單。
 - (三) 學生證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 - (四) 自傳(含家庭經濟狀況)。(第二次申請者須附中英文學期心得報告)請附電子檔 e-mail 電子系主任指派承辦人。
另紙本資料請擲交電子系指派承辦人(承辦人由系主任指派熱心工作人員)。
- 八、 經費來源：
視本校張偉華校友捐款指定用途：補助本校同學生活助學金用。
- 九、 校友會得協助提領補助金給受補助學生。
- 十、 本辦法經張偉華校友親簽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南科技大學獎助學金申請表

電子系傑出校友吳義芳 全校 電子系

電子系傑出校友張偉華

申請日 年 月 日

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住家電話	
成績	學業	操行					手機	
系所	系所		日間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地址		L I N E I D	
年級	年級		學號		E-mail			
班別	班							
申請理由及相關資料	請以簡述撰寫舉列方式							
推薦師長意見及簽名								系主任確認複簽
校友會專案審核委員	符合條件							
	初審意見							
委員會審定結果	通過名序							(照片)
備註								

備註：成績：新生不用填寫

需附(一)本份申請表(電子檔)(二)清寒證明或其他佐證清寒資料(三)前學期成績單(四)學生證、戶口名簿影本(五)第一次申請需填寫自傳(含家庭經濟狀況)。

注意：(第二次申請需附中、英文前學期心得報告)

東南科技大學獎助學金申請表

電子系傑出校友吳義芳 全校
 電子系
 電子系傑出校友張偉華
 申請日 年 月 日

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住家電話		
成績	學業	操行					手機		
系所	系所		日間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地址		L I N E D I N I		
年級	年級		學號		Phone				
班別	班								
申請理由及相關資料	請以簡明扼要方式敘述								
推薦師長意見及簽名							系主任確認複簽		
校友會專核委員	符合條件								
	初審意見								
委員會審定結果	通過名序							(照片)	
備註									

備註：成績：新生不用填寫

需附(一)本份申請表(電子檔)(二)清寒證明或其他佐證清寒資料(三)前學期成績單(四)學生證、戶口名簿影本(五)第一次申請需填寫自傳(含家庭經濟狀況)。

注意：(第二次申請需附中、英文前學期心得報告)

東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高文堂校友獎助學金補助要點

一、目的：

補助有心向學但經濟有實際困難的同學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限電子系日間部且家庭經濟實際清寒的學生。

三、審核：

申請書由師長簽認，並經系主任核准。

四、名額：

每學期補助 6 位同學。

五、補助生活助學金：

每位同學補助生活助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六、每學期申請時間如下：

(一) 原則以每年九月底以前申請上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 原則以每年三月底以前申請下學期助學金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七、經費來源：

每學期由高文堂校友直接劃撥校友會帳戶。

八、校友會得協助提領補助金給受補助學生。

九、本辦法經高文堂校友親簽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高文堂校友獎助學金申請表

准核任主系		料資關相及由理請申		級年		名姓	
		述撰舉列式方簡精以請				別性	
				別系班			
				訊通地		生日	出年
						年	月
						日	
				機手		貫籍	省
						市	市
						市	縣